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1-105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以传真、短信、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其他董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同意对本次发行方案做出如下调整：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121,713,938 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广州环投集团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或监管要求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在前述范围内，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调整后：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121,713,938 股，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广州环投集团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份。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或监管要求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34,763,043.8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银行借款到期时间等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等方式进行先行归还，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募集资金偿还的每笔借款及金额等具体使用安排进行确定或调整。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34,763,043.8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银行借款到期时间等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等方式进行先行归还，待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募集资金偿还的每笔借款及金额等具体使用安排进行确定或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因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经认真审议，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张雪球先生、李水江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5 票。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公开增发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结合 2020 年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以下简称“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目前整体实施进度，在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用途，未改变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等的情况下，同意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次公司对“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用途，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实施主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0 年公开增发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增发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3 日